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2024-122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权之股份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新能源”）于2024年10月18日与许大红、葛苏徽、唐麟、王金诚签署了《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许大红、葛苏徽、唐麟、王金诚关于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同日，阳光新能源与许大红及其一致行动人杨亚琳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阳光新能源与葛苏徽、王金诚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上合称“相关协议”），许大红、葛苏徽、唐麟、王金诚拟分别将其持有的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禾智能”或“标的公司”）14,150,808股股份、1,552,300股股份、2,711,562股股份、358,550股股份（合计18,773,220股股份，约占标的公司股份总数的10.24%，以下简称“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予阳光新能源；同时，许大红及其一致行动人杨亚琳拟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转让后所持有的标的公司剩余股份的表决权；葛苏徽、王金诚拟将转让后所持标的公司剩余股份的表决权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予阳光新能源（本次标的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表决权放弃合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暨签订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5）。

二、交易进展

2024年11月26日，阳光新能源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标的股份18,773,220股已过户登记至阳光新能源名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阳光新能源持有泰禾智能18,773,220股股份，约占泰禾智能总股本的10.24%。

三、本次交易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将面临过渡期整合及持续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高度关注及把控本次交易进展，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化解风险。此外，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将在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未来由于行业不景气或标的公司自身因素导致其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公司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